

项目编号：YHBDCG-2025-46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代理机构：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28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2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10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CA 锁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HBDCG-2025-46

项目名称：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3,604,966.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1)：

合同包预算金额：3749699.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749699.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采购食品、食用农产品等抽检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749699.00	3749699.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2(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2)：

合同包预算金额：4693532.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693532.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采购食品、食用农产品等抽检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693532.00	4693532.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3(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3)：

合同包预算金额：5161735.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161735.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采购重点商品抽检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161735.00	5161735.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合同包 2(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3(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同合同包 1。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1)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营业执照的 2024 年度企业信息公示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资质认定(CMA)证书,须同时提供证书附表;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投标时限内“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打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查询截图；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

(1)一个投标人只能参与本项目其中一个包的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合同包2(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2)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2特定资格要求同合同包1。

合同包3(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3)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合同包3特定资格要求同合同包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16日至2025年06月2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CA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递交投标。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4. 请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6. 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如有答疑文件，投标人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制做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项目信息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榆林市富康路与文化路十字

联系方式：0912-3456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盛翔华庭 4 号楼一单元 403 室

联系方式：153196575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郝婵

电话：15319657596

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
	合同包 1 名称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1
	合同包 2 名称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2
	合同包 3 名称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3
5	项目编号	YHBDCG-2025-46
6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营业执照的 2024 年度企业信息公示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p> <p>（2）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资质认定(CMA)证书,须同时提供证书附表；</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投标时限内“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打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查询截图；</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p> <p>(5) 税收缴纳证明：2024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4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7)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p> <p>(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p> <p>备注：</p> <p>(1) 一个投标人只能参与本项目其中一个包的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8	服务期	<p>合同包 1: 合同签订日至 2025 年 12 月底;</p> <p>合同包 2: 2025-2026 年鉴定抽检, 合同签订日至 2026 年 6 月底; 2026 年第一、二季度监督抽检, 监督抽检时间 2026 年 1 月至 6 月底; 食品安全快检, 合同签订日至 2025 年 12 月底; 2026 年节假日专项监督抽检(第一、二季度), 抽检时间 2026 年 1 月至 6 月底。</p> <p>合同包 3: 合同签订日至 2026 年 6 月;</p>
9	投标文件数量和提交截止时间	<p>投标文件数量: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u>壹</u> 份, 后缀为 (*.SXSTF);</p> <p>提交截止时间: 2025-07-08 9:30:00</p> <p>注:</p> <p>1. 电子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p> <p>2. 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时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待开标结束后, 中标人需邮寄补交一正两幅纸质投标文件。</p>
10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p>开启时间: 2025-07-08 9:30:00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启地点: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p>
1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12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组织</p> <p>投标人可自行安排勘察现场, 由此产生的费用、不良后果、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1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逾期提出的无效。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p>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 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 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 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 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后缀为 (*.SXSCF), 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后缀为 (*.SXSTF), 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系统将拒绝接收。</p>
16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p> <p>本项目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根据“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须由投标单位自行在“信</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注册并根据项目自行承诺。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中出现多个报价。
18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后缀为“*.SXST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须逐页进行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以所发布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为准。 注： 未作格式要求的除外，擅自修改签字盖章指定格式将否决投标。
1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2.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20	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合同包 1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3749699.00 元 合同包 2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4693532.00 元 合同包 3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5161735.00 元 注：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者将被否决投标。
21	评审办法及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方法、评审标准、评审因素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及标准。
22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人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个日历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的（服务类）有关规定执行。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2. 确定中标人后，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p> <p>3.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4 439 1390 1005">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r> <td>500-1000</td> <td>0.8%</td> <td>0.45%</td> <td>0.55%</td> </tr> <tr> <td>1000-5000</td> <td>0.5%</td> <td>0.25%</td> <td>0.35%</td> </tr> <tr> <td>5000-10000</td> <td>0.25%</td> <td>0.1%</td> <td>0.2%</td> </tr> <tr> <td>10000-100000</td> <td>0.05%</td> <td>0.05%</td> <td>0.05%</td> </tr> <tr> <td>1000000 以上</td> <td>0.01%</td> <td>0.01%</td> <td>0.01%</td> </tr> </tbody> </table>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4	不见面开标说明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投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1. 开标当日，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p> <p>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2. 投标人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投标人进行在线澄清，请各投标人提前熟悉有关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以便在需要评标委员会询标时第一时间进行答复，如拒不对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有关澄清答复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请各投标人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注：系统默认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投标人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4.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5.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p>
25	关于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说明	<p>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p> <p>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服务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合同包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合同包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合同包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合同包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第三部分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但需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p> <p>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p>
26	特别提示	<p>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提前熟知“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手册”、“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p> <p>2. 关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1）”，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缀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法，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p>
27	关于中小企业执行的优惠政策说明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投标人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input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投标人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执行评审优惠如下：</p> <p>1. 对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与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则投标报价按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28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及划分标准	<p>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p> <p>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万元及以下的为中 型企业；从业人员 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万元及以下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万元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p> <p>3、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 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 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 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 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企业。</p> <p>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 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p> <p>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 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 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 业。</p> <p>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 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企业。</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p> <p>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 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为小型企业。</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16、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29	政采贷业务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p>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p>

总则

一、定义

- (一) 采购人：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二) 监管部门：榆林市财政局
- (三)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四) 投标人：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投标人注意事项

(一)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 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投标人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或潜在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

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榆林市财政局提出投诉。

5、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投标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319657596

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盛翔华庭 4 号楼一单元 403 室

9、投诉书递交地址：

监督机构：榆林市财政局

（三）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四）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

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五）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六）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七）投标人的投标费用自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
-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招标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招标文件，投标人应按新版招标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原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失效。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省级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还需包含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投入的机械设备应包含燃油费、维修保养、配件更换及车辆保险费用等一切有关的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三)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五)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六、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式样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1)”，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1

(二)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 投标文件的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纸质版文件递交

中标人需将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邮寄或送达至代理公司（邮寄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盛翔华庭4号楼一单元403室，联系人：郝婵，联系电话：15319657596）

（四）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的同时提供与新版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七、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必须按时签到。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自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四）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五）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不见面开标会议中及时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八、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以下资格要求由资格审查人在现场通过网络查询：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营业执照的2024年度企业信息公示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资质认定(CMA)证书,须同时提供证书附表；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投标时限内“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打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查询截图；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5)税收缴纳证明：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4年6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

(1)一个投标人只能参与本项目其中一个包的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不能全部提供的将拒绝其投标；电子投标文件附扫描件加电子签章。(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九、组织评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评标报告。

(三) 组建评标委员会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专家授权函。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3、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3、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被认定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照本章（四）执行优惠政策）提供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投标人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投标人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4、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标报告

(1)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 除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四种情况之一的以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出现上述情形的处理方法：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后，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至财政局。

十、无效投标情形

(一)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6、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7、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8、为本采购项目提供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二)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十一、中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中标公告。)

(三)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四)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 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六) 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投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三、废标情形

(一)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市采购代理机构

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及营业执照的 2024 年度企业信息公示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2	投标人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资质认定(CMA)证书,须同时提供证书附表；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3	2024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4	2024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5	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投标时限内“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生成的带水印信用报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打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查询截图；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7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文件中所附加 盖公章证明资料

一、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分标段的除外）	投标文件中（含封皮）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3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未作要求的除外）； （3）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5）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投标响应方案。
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5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8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实质性条款以★标识，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9	合同文本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的要求。
10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三、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标因素	分值(分)	评价要素
投标报价	1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服务方案	40分	<p>1、完全理解项目现状及采购需求，熟悉项目服务的基本流程及规范，对整个项目的定位和采购人的需求较为明确，有完整、可行的服务方案，尤其对重点事项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根据服务商服务定位和项目内容理解程度进行综合评价：</p> <p>①服务方案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详细完善，工作方案合理、条理清晰、针对性强，计划安排合理有效，具有较强可操作性的得（10-15]分；</p> <p>②服务方案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工作方案较合理的得（5-10]分；</p> <p>③服务方案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不清晰，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可行性不高的得 [0-5]分。</p> <p>2、服务商建立应急处理措施，全面分析紧急突发情况的处理措施和处理预案，措施得力、可行性强的计（10-15]分；处理措施和处理预案可行性较强的计（5-10]分；内容简单、粗略的计[0-5]。</p> <p>3、针对本项目的其他合理化建议及意见合理、可行的得计（5-10]分；建议合理性较差的得计[0-5]分。</p>
实验室方案	8分	<p>(1) 实验室检测设备配置情况[0-4]分 投标人承诺仪器设备能够有效支撑完成所有检验项目，得4分；未提供承诺函或仪器设备不能满足检验要求，得0分；投标人须同时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和承诺函，否则不得分。</p> <p>(2) 实验室条件，[0-4]分 投标人承诺试验场所环境能满足产品检验对环境设施的要求，得4分；未提供承诺函或主要试验场所环境不符合条件、产品检验的环境条件控制不能满足产品检验对环境设施的要求，得0分；投标人须同时提供实验室情况介绍和承诺函，否则不得分。</p>
服务团队	12分	<p>团队其他人员配置评审依据：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团队服务工作经验丰富、专业资格、数量充足，人员组织安排科学，能够满足工作需要。</p> <p>人员配置全面、经验丰富，专业性强，人员管理体架构合理的得（8-12]分；</p> <p>人员配置较为全面、经验较为丰富，专业性较强、人员管理体架构较为合理的得（4-8]分；</p> <p>人员配置不全面，经验较少，专业性一般、人员管理体架构不合理的得[0-4]</p>

		分。 注：评审依据以服务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管理制度及质量保证措施	30分	<p>1、管理制度：服务商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定岗定责，实现权责分明的高效管理，注重人员培训，制度完善、全面的，得(10-15]分；管理制度较全面的，得(5-10]分；管理制度不完善的，得[0-5]分；</p> <p>2、质量保障措施：投标文件中对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保障项目服务质量所采取的必要保障措施进行比较，分档评分：</p> <p>①保障措施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详细完善，工作方案合理、条理清晰、针对性强，计划安排合理有效，具有较强可操作性的得(10-15]分；</p> <p>②保障措施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工作方案较合理的得(5-10]分；</p> <p>③保障措施内容的总体思路、内容，不清晰，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可行性不高的得[0-5]分。</p>

注：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 表内分值重叠数上限数不包括本数，下限数包括本数。

4. 特殊情况处理：

A. 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该分项得零分，零报价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B.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C.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标委员会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第四章 招标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次政府采购所有采购内容及项目，都必须符合国家对各项采购货物及服务行业质量标准要求，对有问题及质量无法达标的采购货物和服务，拒绝验收。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1. 服务内容：详见各包采购清单。
3. 服务要求：按照国家规定的规范和标准进完成。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1 采购清单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神木、佳县、米脂）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噻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2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啉虫脲、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46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48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3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啉虫脒	4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啉虫脒、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啶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2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啶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32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啉虫脒、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0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啉虫脒、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啉、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22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40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啉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40
		梨	吡虫啉、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4
	核果类水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戊唑醇、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24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30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8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4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氯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啉、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26
注：项目实施地点为神木、佳县、米脂；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府谷、吴堡、横山）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 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噻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2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46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48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3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啉虫脒	4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啉虫脒、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啶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32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啶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32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啉虫脒、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0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啉虫脒、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3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啉、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22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40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啉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39

		梨	吡虫啉、 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 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 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6
	核果类水 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氰戊菊酯和 S-氰戊菊酯戊唑醇、 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23
	热带和亚 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 噻虫 胺、 噻虫嗪、 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 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 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30
	瓜果类水 果	西瓜	克百威、 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8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4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 唑、恩诺 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氟霉素、氟 苯尼考、甲磺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 萘啶、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 曲珠利	26
注：项目实施地点为府谷、吴堡、横山；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定边、靖边、子洲）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 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唑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2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46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48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3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啉虫脲	4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啉虫脲、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2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32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啉虫脲、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0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啉虫脲、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22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42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啉虫脲、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42
		梨	吡虫啉、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4

	核果类水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氟戊菊酯和 S-氟戊菊酯戊唑醇、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18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30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9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5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氟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啶、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26
注：项目实施地点为定边、靖边、子洲；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榆阳、绥德、清涧）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唑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2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46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48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3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啶虫脒	45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啶虫脒、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2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32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啶虫脒、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0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啶虫脒、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啉、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41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啶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40
		梨	吡虫啉、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3
	核果类水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戊唑醇、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24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啶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30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8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4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氯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啉、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26
注：项目实施地点为榆阳区、绥德、清涧；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2 采购清单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2025-2026 年鉴定抽检）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鉴定抽检	根据监督检查情况确定	根据监督检查情况确定	根据监督检查情况确定	鉴定抽检的食品类别及检验项目根据校园专项、节假日专项等专项检查需要，以及应季旺销食品、网红食品等进行确定，主要开展动物源性检测、非法添加等项目，肉制品检验检测报告中需标注 CT 值或者能提供 CT 值。	400
注：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鉴定抽检主要检验项目为肉制品检验和非法添加等项目。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2026年第一、二季度监督抽检）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噻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4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4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30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6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28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30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啶虫脒	30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啶虫脒、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32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34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啶虫脒、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0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啶虫脒、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28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20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32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啶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28

		梨	吡虫啉、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24
	核果类水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氟戊菊酯和 S-氟戊菊酯戊唑醇、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22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30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28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4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氯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啶、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26
注：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明细（食品安全快检）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说明
食品安全 快检	根据快检 检查情况 确定	根据快检 检查情况 确定	根据快检 检查情况 确定	快检的食品 类别项目根 据“你送我 检”“你点 我检”等检 查需要进行 确定	20000	单价为检验单项项目价格、 配备快检车辆仪器设备开展 现场抽检活动、平台数据建 模和风险分析等费用的平均 价。该项目进行的“你送我 检”“你点我检”工作是我 局 2025 年重点创新工作，由 消费者通过线上线下方式指 定检验食品项目，承检机构 对指定检验食品按照消费者 要求进行单项项目检验。承 检机构需配合我局完成“护 航食安榆你同检”现场活动， 配备快检车辆进学校、进市 场、进社区等进行现场检测、 现场答疑。同时承检机构需 对抽检结果进行平台数据建 模，出具风险分析报告等。
注：快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用、试剂、检测及数据收集分析等费用。						

食品安全抽检项目预算明细（2026年节假日专项监督抽检、省冬运会抽检（第一、二季度））

食品亚类 (二级)	食品品种 (三级)	食品细类 (四级)	必检项目	可选项目	批次
畜禽肉及 副产品	畜肉	猪肉	氟苯尼考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唑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52
		牛肉	地塞米松	挥发性盐基氮、水分、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52
		羊肉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氟苯尼考、林可霉素、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48
	禽肉	鸡肉	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甲氧苄啶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52
蔬菜	豆类蔬菜	豇豆	倍硫磷、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	阿维菌素、啉虫脲、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44
	豆芽	豆芽	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总汞(以Hg计)	40
蔬菜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姜	二氧化硫残留量、噻虫胺、噻虫嗪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氧乐果	42

	鳞茎类蔬菜	韭菜	毒死蜱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铅(以Pb计)、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啉虫脒	44
	茄果类蔬菜	辣椒	啉虫脒、噻虫胺	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40
		甜椒	噻虫胺	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克百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40
	叶菜类蔬菜	普通白菜	啉虫脒、毒死蜱	阿维菌素、吡虫啉、氟虫腈、镉(以Cd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敌敌畏、铅(以Pb计)	38
		芹菜	毒死蜱、甲拌磷、噻虫胺	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啉虫脒、二甲戊灵、氟虫腈、镉(以Cd计)、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对硫磷、氯氟菊酯和高效氯氟菊酯	40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恩诺沙星	挥发性盐基氮、多氯联苯、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啉、甲硝唑、地西洋、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44
水果类	柑橘类水果	柑、橘	苯醚甲环唑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58
	仁果类水果	苹果	敌敌畏	啉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56
		梨	吡虫啉、毒死蜱	敌敌畏、多菌灵、氧乐果、克百威、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34

	核果类水果	枣	多菌灵	多菌灵、氟虫氰、氟戊菊酯和 S-氟戊菊酯戊唑醇、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44
	热带和亚热带水果	香蕉	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腈苯唑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水胺硫磷	44
	瓜果类水果	西瓜	克百威、噻虫嗪	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30
		甜瓜	克百威	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28
鲜蛋	鲜蛋	鸡蛋	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甲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氯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啉、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30
注：跨年度监督抽检（2026年）可根据2026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进行调整；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以及检验费用等。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包 3 采购清单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重点商品抽检目录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批次	检查参数	说明	抽样数量	备样数量
1	日用及纺织品	玩具	30	<p>一、机械与物理性能（正常使用）（材料、小零件、挤压玩具、摇铃及类似玩具、小球、毛球、学前玩偶、玩具奶嘴、气球、弹珠、半球形玩具、可触及的金属或玻璃边缘、功能性锐利边缘、金属玩具边缘、模塑玩具边缘、外露螺栓或螺钉杆的边缘、可触及的锐利尖端、功能性锐利尖端、木制玩具、突出部件、金属丝和杆件、刚性材料上的圆孔、活动部件间的间隙、其他驱动机构、发条钥匙、蓄能弹射玩具、非蓄能弹射玩具、口动玩具）、三、易燃性能（一般要求、头戴玩具、化妆品、供儿童进入的玩具、具有毛绒或纺织表面的软体填充玩具（动物和娃娃等））、四、特定元素的迁移（最大限量要求）、五、增塑剂（限定增塑剂限量要求）、六、电性能（标识和说明、输入功率、发热和非正常工作、工作温度下的电气强度、耐潮湿、室温下的电气强度、机械强度、结构、软线和电线的保护、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耐热和耐燃）</p>		2个	1个
2	日用及纺织品	水彩笔	10	<p>学生文具（美术用品）：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笔套安全</p>		1盒	各1盒

3	日用及纺织用品	蜡笔	10	学生文具（美术用品）：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笔套安全		1套（每套不少于10支）	1套（每套不少于10支）
4	日用及纺织用品	彩泥	10	学生文具（彩泥）：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游离甲醛的限量		1套（单色不少于8g）	1套（单色不少于8g）
5	日用及纺织用品	足球	5	GB/T 22892-2008 外观质量、质量、圆周长、圆周长差、圆度、气密性 HG/T 2290-2009 外观质量、气密性试验、质量、圆周长、圆周长差		3个	3个
6	日用及纺织用品	篮球	5	GB/T 22868-2008 外观质量、质量、圆周长、圆周长差、圆度、气密性 GB/T 19851.4-2005 外观质量分类要求、质量、圆周长、圆周长差 HG/T 2290-2009 外观质量、气密性试验、质量、圆周长、圆周长差		3个	3个
7	日用及纺织用品	中性笔及笔芯	15	学生文具（书写笔）：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笔套安全		20支	20支
8	日用及纺织用品	学生书包	15	学生书袋 ：可迁移元素的限量、游离甲醛含量、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学生书包（背提包） ：振荡冲击性能、缝合强度、可迁移元素的限量、游离甲醛含量、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9	日用及纺织用品	文具盒	15	学生文具（卷制类文具、绘图仪尺、学生圆规、文具盒）：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边缘、尖端		1个	1个
10	日用及纺织用品	涂改制品	15	学生文具（涂改制品）：可迁移元素的限量、苯的含量、氯代烃、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笔套安全			
11	日用及纺织用品	书套	10	学生文具（书套）：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12	日用及纺织用品	自粘书皮	10	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13	日用及纺织品	作业簿	10	学生文具（课业簿册）：可迁移元素的限量、D65亮度、D65荧光亮度	10本	10本																																				
14	日用及纺织品	美术颜料	10	学生文具（美术用品）：可迁移元素的限量、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15	日用及纺织品	婴幼儿用塑料奶瓶	5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脱色试验、特定迁移量（以铸计）（限PET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PA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容量偏差	<p>每批次抽样数量详见表1。</p> <p>表1：抽样样品数量</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产品名称</th> <th>抽样数量（家）， 鞋类样品数量（双）， 童用样品数量（双）</th> <th>1</th> <th>2</th> <th>3</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老人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老人鞋（旅游鞋）</td> <td></td> <td>1</td> <td>2</td> <td>1</td> </tr> <tr> <td>3</td> <td>老人鞋（休闲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4</td> <td>老人鞋（布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5</td> <td>老人鞋（老年橡塑鞋）</td> <td></td> <td>4</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家）， 鞋类样品数量（双）， 童用样品数量（双）	1	2	3	1	老人鞋					2	老人鞋（旅游鞋）		1	2	1	3	老人鞋（休闲鞋）					4	老人鞋（布鞋）					5	老人鞋（老年橡塑鞋）		4	2	1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家）， 鞋类样品数量（双）， 童用样品数量（双）	1	2	3																																					
1	老人鞋																																									
2	老人鞋（旅游鞋）		1	2	1																																					
3	老人鞋（休闲鞋）																																									
4	老人鞋（布鞋）																																									
5	老人鞋（老年橡塑鞋）		4	2	1																																					
16	日用及纺织品	老人鞋	15	<p>老人鞋：有效跟高、剥离强度、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性能、外底与外中底粘合强度、微孔底压缩变形量、防滑性能、外底硬度、异味</p> <p>老人鞋（旅游鞋）：帮底剥离强度或底墙与帮面剥离强度、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性能、外底与外中底粘合强度、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含量、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感官质量、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p> <p>老人鞋（休闲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性能、剥离强度、鞋帮拉出强度、外底与外中底粘合强度、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感官质量、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p> <p>老人鞋（布鞋）：帮底剥离强度、成鞋耐折性能、外底耐磨性能、成型底鞋跟硬度、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含量、游离或可部分水解的甲醛含量、感官质量、衬里和内垫耐摩擦色牢度</p> <p>老人鞋（老年橡塑鞋）：硬度、磨损量、压缩变形、拔出力、帮底黏合强度、防滑性能、6价铬、可分解有害芳香胺染料、耐摩擦色牢度</p>																																						
17	日用及纺织品	儿童及婴幼儿服装	10	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纤维含量、重金属、邻苯二甲酸酯、附件抗拉强力、绳带要求、附件锐利性、羽绒含量、绒子含量、鸭毛（绒）含量、鹅毛绒含量、异味、金属针、耐久性标签缝制位置	<p>儿童：1件（不抽羽绒产品）</p> <p>婴幼儿：2件（不抽羽绒产品）</p>	<p>儿童：1件（不抽羽绒产品）</p> <p>婴幼儿：2件（不抽羽绒产品）</p>																																				

18	日用及纺织用品	校服	10	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绳带要求、附件锐利性、金属针、絮用纤维原料要求 (GB 18383—2007 5.2.1.2、5.2.2、5.2.3、5.2.4)	1件	1件
19	日用及纺织用品	羊毛防寒服	15	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纤维含量、起球、耐洗色牢度、耐汗渍牢度、耐水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	1件	1件
20	日用及纺织用品	儿童牙刷	10	儿童手动牙刷：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有害元素、磨尖丝刷毛 pH、儿童牙刷刷头、磨毛、磨尖丝、边缘、尖端、儿童用牙刷及口腔器具附件 儿童电动牙刷：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有害元素、磨尖丝刷毛 pH、磨毛、磨尖丝、电安全要求、电动牙刷耐化学性能、儿童电动牙刷可拆卸零部件、边缘、尖端、儿童用牙刷及口腔器具附件		
21	日用及纺织用品	衬衫	20	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纤维含量		
22	日用及纺织用品	毛巾	20	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耐唾液色牢度、纤维含量、吸水性、吸水率、脱毛率	浴巾:2 毛巾: 6	浴巾:2 毛巾: 6
23	轻工产品	液体无水氨	5	外观、氨含量、残留物含量、水分、油含量、铁含量		
24	轻工产品	煤焦油	5	密度、水分、灰分、黏度、甲苯不溶物(无水基)		

25	轻工产品	氯碱产品	10	<p>次氯酸钠产品检验项目：有效氯（以 Cl 计）、游离碱（以 NaOH 计）、铁（Fe）、重金属（以 Pb 计）、砷（As）</p> <p>次氯酸钙产品检验项目：有效氯（以 Cl 计）、水分、稳定性检验有效氯损失、粒度（355 μm~1.6mm）</p> <p>漂白粉产品检验项目：有效氯（以 Cl 计）、水分、总氯量与有效氯之差、热稳定系数</p> <p>工业用氢氧化钠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氢氧化钠、碳酸钠、氯化钠、三氯化二铁</p> <p>高纯氢氧化钠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氯氟化物、碳酸钠、氯化钠、三氯化二铁、二氧化硅、氯酸钠、硫酸钠、氧化二铝、氯化钙</p> <p>化纤用氢氧化钠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氢氧化钠、碳酸钠、氯化钠、氧化二铁、钙、二氧化硅、硫酸钠、铜</p> <p>工业用合成盐酸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总酸度（以 HCl 计）、铁（以 Fe 计）、灼烧残渣、游离氯（以 Cl 计）、砷、硫酸盐（以 SO₄²⁻计）</p> <p>高纯盐酸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总酸度（以 HCl 计）、钙（以 Ca 计）、镁（以 Mg 计）、铁（以 Fe 计）、蒸发残渣、游离氯</p> <p>副产盐酸产品检验项目：外观、总酸度（以 HCl 计）、重金属（以 Pb 计）</p>	1L	1L
26	轻工产品	溶解乙炔	10	乙炔的体积分数、磷化氢、硫化氢试验	1 罐（不少于 2kg）	1 罐（不少于 2kg）
27	轻工产品	碳化钙（电石）	10	发气量、乙炔中磷化氢的体积系数、乙炔中硫化氢的体积分数、粒度（5mm/80mm）的质量分数、筛下物（2.5mm 以下）的质量分数	10kg	10kg
28	轻工产品	肥料级硫酸铵	10	<p>肥料级硫酸铵：氮（N）、硫（S）、游离酸（H₂SO₄）、水分（H₂O）、水不溶物、氯离子（Cl⁻）、氟化物（以 F 计）、汞（Hg）（以元素计）、砷（As）（以元素计）、镉（Cd）（以元素计）、铅（Pb）（以元素计）、铬（Cr）（以元素计）、总砷、包装标识（养分含量、肥料名称）</p>		

				<p>注：1. 标志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1.1、5.1.2、5.1.3、GB10631—2013 中 5.1.2 要求的检验项目为产品名称、制造商名称及地址，GB10631—2013 中 5.1.3 要求的检验项目为产品名称、制造商名称及地址、警示语、燃放说明；</p> <p>2. 包装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2.1、5.2.2；</p> <p>3. 外观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重霉变，主体严重变形，开裂”；</p> <p>4. 部件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4.1、5.4.2.1、5.4.2.3、5.4.2.4、5.4.2.6、5.4.3；</p> <p>5. 结构和材质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5.1、5.5.4、5.5.5；</p> <p>6. 药种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6.1.1；</p> <p>7. 药量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6.2.2；</p> <p>8. 燃放性能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10631—2013 中 5.7.8、5.7.9、5.7.10、5.7.11、5.7.12、5.7.14。</p>			
32	轻工产品	瓶装液化石油气调压器	10	<p>结构（一般要求、调压器的接头组件、压力或流量安全装置）、气密性、调压器特性、耐冲击性、耐压性、材料</p> <p>注：</p> <p>1. 一般要求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2.1.3；</p> <p>2. 调压器的接头组件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2.5.2 手柄外径和宽度、5.2.5.3 软管连接接头外径、5.2.5.4；</p> <p>3. 压力或流量安全装置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附录 C.3.2、C.3.3；</p> <p>4. 材料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1.3.2 膜片试样耐液化石油气性能；</p> <p>5. 耐压性的检验项目为 GB 35844—2018 中 5.3.7.2.1 和 5.3.7.2.2。</p>			
33	轻工产品	家用燃气灶	15	<p>气密性、热负荷、燃烧工况（离焰、熄火、回火、燃烧噪声、熄火噪声、干烟气中 CO 浓度（室内型））、温升、熄火保护装置、结构的一般要求（燃气导管、燃烧器的熄火保护装置）、热效率、耐热冲击、耐重力冲击</p> <p>注：1. 温升的检验项目为 GB 16410—2020 中表 3 序号 1；</p> <p>2. 熄火保护装置的检验项目为 GB 16410—2020 中 5.2.8.1 b）。</p>	1台	1台	

34	轻工产品	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10	GB 41317—2024、CJ/T 197—2010：气密性、耐压性、弯曲性、耐安装强度、耐安装性 GB/T 26002-2010 扁平性、软管耐冲击性、软管气密性、软管耐压性、软管阻燃性	GB 41317—2024：3根带接头 CJ/T 197—2010：3根带接头 GB/T 26002-2010：3根（每根2m，带接头）	GB 41317—2024：3根带接头 CJ/T 197—2010：3根带接头 GB/T 26002-2010：3根（每根2m，带接头）
35	轻工产品	家用燃气用橡胶和塑料软管及软管组合件	10	CJ/T 491-2016 耐压性、气密性、耐液体性能、耐燃烧性、耐热性 CJ/T 490-2016 耐压性、气密性、包覆层阻燃性、包覆层耐液体性、接头耐安装性 GB 44017-2024 内层胶管性能要求-耐燃气性能、内层胶管性能要求-耐热性、包覆管气密性、包覆管耐压性、被覆层阻燃性、被覆层耐液体性 GB 44023-2024 耐燃气性能、耐压性、气密性、耐燃烧性、弯曲性能、耐热性		
36	轻工产品	老视镜	10	镜片顶焦度（球镜顶焦度偏差、柱镜顶焦度偏差）、光透射比、光学中心水平偏差、光学中心单侧水平偏差、光学中心垂直互差、两镜片顶焦度互差、装配质量 注：镜片顶焦度需检测两主子午面。	1副	1副
37	轻工产品	眼镜片（近视矫正镜片）	10	镜片顶焦度 球镜顶焦度偏差、柱镜顶焦度偏差、柱镜轴位方向偏差、光学中心和棱镜度 水平棱镜偏差、垂直棱镜偏差、材料和表面的质量、附加顶焦度偏差、镜片尺寸有效尺寸偏差、使用尺寸偏差、基准点厚度、厚度偏差、光透射比、太阳紫外A波段透射比、太阳紫外B波段透射比	1片	1片
38	轻工产品	液化石油气	20	密度（15℃）、蒸气压（37.8℃）、组分、残留物、铜片腐蚀（40℃、1h）、总硫含量、游离水、二甲醚	1罐（不少于2kg）	1罐（不少于2kg）

39	轻工产品	液化天然气	20	甲烷摩尔分数、C4+烷烃摩尔分数、二氧化碳摩尔分数、氮气摩尔分数、氧气摩尔分数、总硫含量（以硫计）、高位体积发热量		1罐（不少于2kg）	1罐（不少于2kg）
40	轻工产品	电动自行车	15	车载充电器型电动自行车（GB 17761—2018）：车速限值、制动性能（干态）、整车质量、结构、车速提示音、电气装置、充电器与蓄电池、淋水涉水性能、反射器、照明和鸣号装置（只测安装）、防火性能、整车编码、电动机编码、号牌安装位置、防碰撞、脚踏骑行能力 非车载充电器型电动自行车（GB 17761—2018、GB 42295—2022）：标识与警示语、车速限值、制动性能（干态）、整车质量、结构、车速提示音、充电状态主回路保护、互认协同充电、布线、电气装置、充电器与蓄电池、淋水涉水性能、对触及带电部分的防护、连接、反射器、照明和鸣号装置（只测安装）、防火性能、整车编码、电动机编码、号牌安装位置、防碰撞、脚踏骑行能力		1辆	1辆
41	轻工产品	卫生巾（护垫）	20	全长偏差、条质量偏差、吸水倍率、吸收速度、pH、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细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致病性化脓菌、真菌菌落总数		6包（每包以10片计）	6包（每包以10片计）
42	轻工产品	纸尿裤（片、垫）	14	GB/T 28004-2011 细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真菌菌落总数、全长偏差、全宽偏差、条质量偏差、渗透性能、pH GB/T 28004.1-2021 条质量偏差、渗透性能、pH值、防侧漏性能、可迁移性荧光物质、细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真菌菌落总数、甲醛含量 GB/T 28004.2-2021 条质量偏差、渗透性能、pH、吸收倍率、饱和吸收量、甲醛含量、可迁移性荧光物质、细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溶血性链球菌、真菌菌落总数		4包（每包按10片计）	2包（每包按10片计）

43	轻工产品	塑料购物袋	15	<p>塑料购物袋： 环保要求、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厚度偏差</p> <p>生物降解塑料购物袋： 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厚度偏差</p> <p>淀粉基塑料购物袋： 跌落试验、漏水性、封合强度、落镖冲击、厚度偏差</p>		50个	50个
44	轻工产品	牙膏	24	菌落总数、霉菌与酵母菌总数、耐热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金黄色葡萄球菌、铅 (Pb) 含量、砷 (As) 含量、膏体、pH 值			
45	轻工产品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	24	衣料用液体洗涤剂：总活性物、pH、总五氧化二磷、规定污布的去污力 洗衣凝珠： pH、总五氧化二磷、规定污布的去污力			
46	轻工产品	太阳镜	20	<p>结构、镜片的材料和表面质量、光透射比、太阳紫外 A 波段透射比、太阳紫外 B 波段透射比、透射比的均匀性、行路及驾驶用太阳镜、散射光、光致变色镜片、偏振镜片和偏振太阳镜、紫外吸收率、紫外截止波长、球镜度、散光度、棱镜度、耐光辐照、阻燃性、太阳镜镜片尺寸、抗冲击性能</p> <p>注： 1. 透射比的均匀性的检验项目为 GB 39552.1—2020 中 5.2.2； 2. 棱镜度的检验项目为 GB 39552.1—2020 中 6.2.2。</p>	2副	2副	
47	电子产品	电热手器	10	<p>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不包括第 21.102、21.103 条的试验）、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元件（仅做第 24.101 条的试验）、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p>			

48	电子电器产品	电热毯	10	标志和说明、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只进行 19.102 或 19.103 或 19.110 条的试验）、机械强度（只进行 21.111.1 条的试验）、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49	电子电器产品	读写台灯	10	结构（走线槽、带有不可替换光源的灯具、带有非用户替换光源的灯具、平穩度）、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电源连接方法、软线固定架）、防触电保护、耐久性试验和热试验（耐久性试验）、耐热、耐火和耐起痕（耐热、耐燃烧和防引燃）、谐波电流	2台	1台	
50	电子电器产品	儿童智能手表	10	防静电性能、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和设备、电能量源的防护、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热灼伤（接触温度限值）			
51	电子电器产品	室内加热器	8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			
52	电子电器产品	嵌入式灯具	8	结构（走线槽、带有不可替换光源的灯具、带有非用户替换光源的灯具、视网膜蓝光危害）、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电源连接方法、外部接线截面积、软线固定架）、防触电保护、耐久性试验和热试验（耐久性试验）耐热、耐火和耐起痕（耐热、耐燃烧和防引燃）、骚扰电压（电源接口）、谐波电流限值	2台	1台	

53	电子电器产品	空气净化器	5	<p>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p>			
54	电子电器产品	自动电饭锅	15	<p>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不包括第 19.11.4 条的试验）、稳定性和机械危险、机械强度、结构（不包括第 22.46 条的试验）、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p>			
55	电子电器产品	储水式电热水器	10	<p>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输入功率和电流、发热、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耐潮湿、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机械强度、结构、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接地措施、螺钉和连接、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穿透绝缘距离、对在地系统异常时提供应急防护措施的 I 类热水器的附加要求、容量</p>	2台	1台	

56	电子电器产品	老年手机	10	<p>支持 GSM/GPRS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静电放电抗扰度</p> <p>支持 CDMA/cdma2000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静电放电抗扰度</p> <p>支持 WCDMA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静电放电抗扰度</p> <p>抗扰度支持 TD—SCDMA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静电放电抗扰度</p> <p>支持 LTE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p> <p>支持 5G 制式的老年手机 (GB4943.1—2022)：导体的固定、直接插入电网电源输出插座及设备、直接安装导电金属零部件的热塑性零部件、电气间隙、爬电距离</p>			
57	电子电器产品	无人手机	5	<p>电子围栏、应急处置、机体结构、整机跌落、防差错、感知和避让、静电放电、灯光</p>	涉密文件要求抽检		

58	机械及安 防产品	安全 帽	10	垂直间距、下颏带强度、冲击吸收性能（高温、低温、浸水）、耐穿刺性能（高温、低温、浸水）、防静电性能、电绝缘性能、侧向刚性、阻燃性能、耐低温性能	<p>撕破强力（机织物）、胀破强力（针织物）、透湿率、起球、透气率、热稳定性、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缝纫线强力、面料里料缝纫线阻燃性能</p>	<p>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透气率、耐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光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断裂强力、撕破强力、胀破强力、起球、导电材料间距、点对点电阻、防静电性能</p>	10	机械及安 防产品	防静电 防护服
59	机械及安 防产品	防护 服 阻燃 服	10		<p>撕破强力（机织物）、胀破强力（针织物）、透湿率、起球、透气率、热稳定性、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缝纫线强力、面料里料缝纫线阻燃性能</p>	<p>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透气率、耐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光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断裂强力、撕破强力、胀破强力、起球、导电材料间距、点对点电阻、防静电性能</p>	10	机械及安 防产品	防静电 防护服
60	机械及安 防产品	防护 服 阻燃 服	10		<p>撕破强力（机织物）、胀破强力（针织物）、透湿率、起球、透气率、热稳定性、耐皂洗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甲醛含量、pH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异味、缝纫线强力、面料里料缝纫线阻燃性能</p>	<p>甲醛含量、pH值、异味、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透气率、耐洗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光色牢度、耐汗渍色牢度、断裂强力、撕破强力、胀破强力、起球、导电材料间距、点对点电阻、防静电性能</p>	10	机械及安 防产品	防静电 防护服

普通型产品阻燃性能试验结果，其中“*”表示为最低性能，“?”表示为最高性能。
特殊型产品阻燃性能试验结果见表 1。

表 1 特殊型产品阻燃性能

符合 特殊 类型	特殊技术性能				阻燃性 试验 结果 (符合)	阻燃性 试验 结果 (符合)	阻燃性 试验 结果 (符合)
	阻燃性能 (A)	电绝缘性能 (OD)	耐刮擦性 (LD)	耐摩擦性 (Z)			
1*	●	●	●	●	10*	8*	8*
2*	●	●	●	●	10*	8*	8*
3*	●	●	●	●	10*	8*	8*
4*	●	●	●	●	10*	8*	8*
5*	●	●	●	●	10*	8*	8*
6*	●	●	●	●	10*	8*	8*
7*	●	●	●	●	10*	8*	8*
8*	●	●	●	●	10*	8*	8*
9*	●	●	●	●	10*	8*	8*
10*	●	●	●	●	10*	8*	8*
11*	●	●	●	●	10*	8*	8*
12*	●	●	●	●	10*	8*	8*
13*	●	●	●	●	10*	8*	8*
14*	●	●	●	●	10*	8*	8*
15*	●	●	●	●	10*	8*	8*
16*	●	●	●	●	10*	8*	8*
17*	●	●	●	●	10*	8*	8*
18*	●	●	●	●	10*	8*	8*
19*	●	●	●	●	10*	8*	8*
20*	●	●	●	●	10*	8*	8*
21*	●	●	●	●	10*	8*	8*
22*	●	●	●	●	10*	8*	8*
23*	●	●	●	●	10*	8*	8*

61	机械及安防产品	电子门锁	5	<p>电子门锁 (GB 21556—2008)：锁舌轴向静载荷、锁舌侧向静载荷、执手承受静拉力及扭矩、安全性要求、电源性能 (电池容量, 欠压, 电源适应性)、信息保存及误识率、防破坏报警功能、环境适应性 (高温, 低温, 湿热)</p> <p>电子门锁 (GA 374—2019)：主锁舌抗轴向静压力、主锁舌抗侧向静压力、手动部件强度、阻燃、供电方式、电池容量、欠压指示、电源电压适应范围、信息保存、输入错误报警、防拆报警、高温、低温、恒定湿热</p>					
----	---------	------	---	---	--	--	--	--	--

62	机械及安防产品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	2	<p>钢桶：外观质量、规格尺寸、重量允差、表面保护层质量 钢提桶：气密性能、耐液压性、耐跌落性、耐堆码性、提梁、提环强度、外观要求、结构尺寸、涂膜附着力 金属方桶：耐跌落性、提环强度、规格尺寸及偏差、提环强度、涂膜附着力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气密试验、液压试验、跌落试验、堆码试验、提梁、提环强度试验 方罐与扁圆罐：气密性能、液压性能、跌落试验、堆码承载性能、提环拉力 钢质手提罐：气密性能、液压性能、堆码性能、跌落试验、提手拉力、外观要求 铁质气雾罐：罐口外径、罐口内径、罐口接触高度、焊缝补涂完整性、气密性能、变形压力、爆破压力 25.4mm 口径铝气雾罐：罐口外径、罐口内径、罐口接触高度、内涂层完整性（电流值）、气密试验、变形压力、爆破压力 包装容器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 GB 18191-2008：外观要求、尺寸偏差 包装容器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罐 GB 19160-2008：外观要求、尺寸偏差 包装容器 钢桶 最小总容量 208L、210L 和 216.5L 全开口钢桶 GB/T 325.2-2010：规格尺寸、结构 包装容器 钢桶 最小总容量 212L、216.5L 和 230L 闭口钢桶 GB/T 325.3-2010：规格尺寸、结构 包装容器 钢桶 200L 及以下全开口钢桶 GB/T 325.4-2015：规格尺寸、结构 包装容器 钢桶 200L 及以下闭口钢桶 GB/T 325.5-2015：规格尺寸、结构</p>	<table border="1"> <tr> <td>1.</td> <td>钢桶</td> <td>开口钢桶</td> <td>12个</td> <td>6个</td> <td>6个</td> </tr> <tr> <td>2.</td> <td>钢提桶</td> <td></td> <td>18个</td> <td>9个</td> <td>9个</td> </tr> <tr> <td>3.</td> <td>金属方桶</td> <td></td> <td>34个</td> <td>17个</td> <td>17个</td> </tr> <tr> <td>4.</td> <td>工业用薄钢板圆罐</td> <td></td> <td>30个</td> <td>15个</td> <td>15个</td> </tr> <tr> <td>5.</td> <td>方罐与扁圆罐</td> <td></td> <td>50个</td> <td>25个</td> <td>25个</td> </tr> <tr> <td>6.</td> <td>钢质手提罐</td> <td></td> <td>24个</td> <td>12个</td> <td>12个</td> </tr> <tr> <td>7.</td> <td>铁质气雾罐</td> <td></td> <td>80个</td> <td>40个</td> <td>40个</td> </tr> <tr> <td>8.</td> <td>25.4mm口径铝气雾罐</td> <td></td> <td>80个</td> <td>40个</td> <td>40个</td> </tr> </table>	1.	钢桶	开口钢桶	12个	6个	6个	2.	钢提桶		18个	9个	9个	3.	金属方桶		34个	17个	17个	4.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30个	15个	15个	5.	方罐与扁圆罐		50个	25个	25个	6.	钢质手提罐		24个	12个	12个	7.	铁质气雾罐		80个	40个	40个	8.	25.4mm口径铝气雾罐		80个	40个	40个	4具	4具
1.	钢桶	开口钢桶	12个	6个	6个																																																		
2.	钢提桶		18个	9个	9个																																																		
3.	金属方桶		34个	17个	17个																																																		
4.	工业用薄钢板圆罐		30个	15个	15个																																																		
5.	方罐与扁圆罐		50个	25个	25个																																																		
6.	钢质手提罐		24个	12个	12个																																																		
7.	铁质气雾罐		80个	40个	40个																																																		
8.	25.4mm口径铝气雾罐		80个	40个	40个																																																		
63	机械及安防产品	手提式灭火器	10	<p>充装误差、20℃时喷射性能、瓶体充装口内径、瓶体爆破性能、瓶体壁厚、灭火剂组分含量（仅检干粉灭火器）、颜色、标志</p>		4具	4具																																																

64	机械及安防产品	消防水带	10	外观质量、内径、长度、设计工作压力、试验压力及最小爆破压力、单位长度质量、附着强度	1卷	1卷
65	机械及安防产品	消防水枪	10	操作结构要求、表面质量、密封性能、耐水压强度、抗跌落性能、接口性能	2个	2个
66	机械及安防产品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10	GB 17945-2010 充、放电性能、重复转换性能、电压波动性能、转换电压性能、绝缘电阻性能、耐压性能、试验前检查、接地电阻试验、爬电距离和电气间隙 GB 17945-2024 重复转换试验、电压波动试验、转换电压试验、绝缘电阻试验、接地电阻试验		
67	机械及安防产品	防火玻璃	5	耐热性能、耐寒性能、耐紫外线辐照性能、可见光透射比、耐火性能、碎片状态		
68	机械及安防产品	灭火毯	5	外观与结构、尺寸、质量、操作性能、绝缘性能、柔软性能、手持件及包边材料的阻燃性能		
69	机械及安防产品	车用柴油	20	硫含量、铜片腐蚀、水含量、总污染物含量、运动黏度、凝点、冷滤点、闪点（闭口）、十六烷指数、密度	2L	2L
70	机械及安防产品	车用汽油	20	GB 17930-2016 研究法辛烷值（RON）、胶质含量、硫含量、铜片腐蚀、苯含量、芳烃含量、烯烃含量、氧含量、甲醇含量、密度 GB 18351-2017 研究法辛烷值（RON）、胶质含量、硫含量、铜片腐蚀、乙醇含量、其他有机含氧化合物含量、苯含量、芳烃含量、烯烃含量、密度	2L	2L

71	机械及安防产品	车用尿素水溶液	8	尿素含量（质量分数）、密度（20℃）、折光率 20nd、杂质含量（碱度（以 NH ₃ 计）（质量分数）、缩二脲（质量分数）、醛类（以 HCHO 计）、不溶物、磷酸盐（以 PO ₄ 计）、钙、铁、铜、锌、铬、镍、铝、镁、钠、钾、一致性确认			2L	2L																					
72	机械及安防产品	玻璃清洗剂	5	玻璃清洗剂：外观、稳定性、冰点、表面张力、pH 值																									
73	机械及安防产品	电动自行车电池	10	GB/T 22199.1—2017 2hr 容量、大电流放电、能量密度、低温容量、快速充电能力、防爆能力 GB/T 36972—2018 12(A) 放电、低温放电、过充电、过充电保护、过放电保护、短路保护、放电过流保护、壳体阻燃性 QB/T 2947.3—2008：常温容量、12(A) 放电容量、低温（-10℃）容量、短路、过充电、过放电 QB/T 2947.1-2008 外观、极性、外形尺寸、2h 率额定容量、低温放电容量、大电流放电性能、耐振动性能 T/ZJXDC 001-2021 外观、2hr 容量、大电流放电、不同温度下的容量、快速充电能力、耐振动能力、外部短路 GB 43854-2024 电池组静电放电、电池组过充电、电池组过放电、电池组标志			<table border="1" data-bbox="879 1368 1222 2123"> <thead> <tr> <th data-bbox="1166 1368 1222 1704">序号</th> <th data-bbox="1166 1704 1222 1827">产品名称</th> <th data-bbox="1166 1827 1222 1928">抽样数量</th> <th data-bbox="1166 1928 1222 2029">检验项目数量</th> <th data-bbox="1166 2029 1222 2123">备用样品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070 1368 1166 1704">1</td> <td data-bbox="1070 1704 1166 1827">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22199.1-2017)</td> <td data-bbox="1070 1827 1166 1928">3 只</td> <td data-bbox="1070 1928 1166 2029">4 只</td> <td data-bbox="1070 2029 1166 2123">4 只</td> </tr> <tr> <td data-bbox="975 1368 1070 1704">2</td> <td data-bbox="975 1704 1070 1827">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36972-2018)</td> <td data-bbox="975 1827 1070 1928">4 组</td> <td data-bbox="975 1928 1070 2029">2 组</td> <td data-bbox="975 2029 1070 2123">2 组</td> </tr> <tr> <td data-bbox="879 1368 975 1704">3</td> <td data-bbox="879 1704 975 1827">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QB/T 2947.3-2008)</td> <td data-bbox="879 1827 975 1928">6 组</td> <td data-bbox="879 1928 975 2029">4 组</td> <td data-bbox="879 2029 975 2123">2 组</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	检验项目数量	备用样品数量	1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22199.1-2017)	3 只	4 只	4 只	2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36972-2018)	4 组	2 组	2 组	3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QB/T 2947.3-2008)	6 组	4 组	2 组		
序号	产品名称	抽样数量	检验项目数量	备用样品数量																									
1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22199.1-2017)	3 只	4 只	4 只																									
2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GB/T 36972-2018)	4 组	2 组	2 组																									
3	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 (产品标准执行标准 QB/T 2947.3-2008)	6 组	4 组	2 组																									

74	机械及安 防产品	电动 自行 车充 电器	10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GB 4706.1—2005、GB 4706.18—2014)：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非正常工作、机械强度、内部布线、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GB 42296—2022)：外壳冲击、跌落、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电气强度、防触电保护、非正常工作 (仅测 5.2.5.1、5.2.5.2)、超温保护、过充切断、延时切断、耐热、灼热丝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GB/T 38944—2018)：机械强度、泄漏电流、电气强度、防触电保护、非正常工作、内部布线、电源软线 电动自行车充电器 (GB/T 2947.1—2008、GB/T 2947.3—2008)：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过载保护、机械强度、布线、输入、输出线及插头		2只	2只
75	机械及安 防产品	机动 车发 动机 润滑 油	10	低温动力黏度、边界泵送温度、低温泵送黏度、运动黏度 (100℃)、高温高剪切黏度、黏度指数、倾点、水分、泡沫性、蒸发损失、机械杂质、闪点 (开口)、磷		3L	3L
76	机械及安 防产品	车用 压缩 天然 气	10	高位发热量、总硫、氧气、二氧化碳		1罐 (不少于 2kg)	1罐 (不少于 2kg)
77	机械及安 防产品	汽车 轮胎	10	轿车轮胎：新胎外缘尺寸、胎面磨损标志高度、外观质量、内胎和垫带 微型和轻型载重汽车轮胎：新胎外缘尺寸、胎面磨损标志高度 其它载重汽车轮胎：新胎外缘尺寸、胎面磨损标志高度		1条	1条
78	机械及安 防产品	汽车 用制 动器 衬片	8	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 (有害元素)、摩擦性能、剪切强度 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 (有害元素)、摩擦性能、剪切强度 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 (有害元素)、摩擦性能、剪切强度		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每	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M1、M2、N1、O1、O2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盘式衬片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2片, 16

				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有害成分限量（有害元素）、摩擦性能		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32片，其中 16 片作为检验样品。 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16片，其中 8 片作为检验样品。	片作为备用样品。 M3、N2、N3、O3、O4类车辆使用的鼓式衬片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16片，其中 8 片作为检验样品。
79	机械及安防产品	车用汽油清洗剂	8	倾点、闪点（闭口）、硫含量、氯含量、防锈性/锈蚀程度、破乳性			
80	机械及安防产品	阀门	8	阀杆直径测量、阀体壁厚测量			
81	机械及安防产品	防爆灯具	8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最高表面温度、绝缘介电强度、衬垫保持、电气连接件的牢固性、保护接地导体连接件的尺寸	1个		1个
82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细木工板	8	GB/T 5849—2016 含水率、横向静曲强度、浸渍剥离性能、表面胶合强度、甲醛释放量 GB/T 34722—2017 含水率、浸渍剥离、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83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胶合板	10	GB/T 9846—2015 含水率、胶合强度、浸渍剥离、静曲强度、弹性模量、甲醛释放量 GB/T 34722—2017 含水率、胶合强度、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耐龟裂、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3整张		2整张
84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中密度纤维板	8	GB/T 11718—2021 静曲强度、内胶合强度、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胶合强度、甲醛释放量 GB/T 15102—2017 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表面胶合强度、表面耐磨、表面耐龟裂、耐光色牢度、甲醛释放量			

85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聚乙烯(PE)管材	8 几何尺寸(平均外径、壁厚公差)、静液压强度(20℃, 100h)、断裂伸长率、纵向回缩率、氧化诱导时间、灰分、卫生要求(铅、镉、高锰酸钾消耗量)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6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其中3段作为检验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7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其中3段作为检验样品, 其中2段作为备用样品。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9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其中2段作为检验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11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其中2段作为检验样品。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6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7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9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11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86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地坪涂装材料	8 GB 38468-2019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甲醛、镉含量、铬含量、汞含量、铅含量 GB/T 22374-2018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总和、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总和、可溶性重金属铅、可溶性重金属镉、可溶性重金属铬、可溶性重金属汞、容器中状态、干燥时间、涂膜外观、硬度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6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其中3段作为检验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7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其中3段作为检验样品, 其中2段作为备用样品。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6根, 每根截取5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直管(单根原始长度<5米): 对于非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7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9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对于饮用水管材, 抽样数量为11根, 每根截取4段, 每段1米, 2段作为备用样品。

87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8	VOC含量、甲醛含量、苯系物总和含量[限苯、甲苯、二甲苯(含乙苯)]、总铅(Pb)含量(限色漆)、可溶性重金属含量(镉、铬、汞)(限色漆)、低温稳定性、低温成膜性、对比率(白色和浅色)、耐碱性、耐洗刷性			
88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外用墙涂料	10	VOC含量、甲醛含量、苯系物总和含量[限苯、甲苯、二甲苯(含乙苯)]、总铅含量(限色漆)、可溶性重金属含量(镉、铬、汞)(限色漆)、低温稳定性、对比率(白色和浅色)、耐沾污性(白色和浅色)、耐洗刷性、耐碱性、耐水性	1桶	1桶	
89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混凝土排水管	10	预应力混凝土管：裂缝、保护层厚度 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管：管体裂缝、保护层厚度 钢筋混凝土排水管：外表面裂缝、露筋、保护层厚度、尺寸偏差	10根	10根	
90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水泥	15	通用硅酸盐水泥(执行标准GB 175—2023)：不溶物、烧失量、三氧化硫、氧化镁、氯离子、水泥中水溶性铬(VI)、凝结时间、安定性、强度、细度、放射性核素限量 砌筑水泥：三氧化硫、氯离子、水泥中水溶性铬(VI)、细度、凝结时间、煮沸法安定性、保水率、强度、放射性	通用硅酸盐水泥：10kg 砌筑水泥：8kg	通用硅酸盐水泥：10kg 砌筑水泥：8kg	
91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	8	结构性能、尺寸偏差、外表面裂缝	3块	3块	

表 1 试样数量表

产品名称	试样数量(块)		
	试样总数量	检验样品	备用样品
烧百多孔砖和多孔砌块	42	30	12
烧结空心砖和空心砌块	42	30	12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22	15	7
	42	30	12
承重混凝土多孔砖	REB \geq 0.6	30	12
	REB $<$ 0.6	72	50
		22	

表 1 继续数量

序号	检验项目	样品规格	取样方法	试样数量/块		
				检验样品	备用样品	小计
1	尺寸偏差	任意规格	随机抽取产品	4	4	8
2	吸水率	$615\text{mm}\times615\text{mm}$	随机抽取	12	12	24
3	弯曲应力					

92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新型墙体材料(砖和砌块)	5	<p>烧结多孔砖和多孔砌块: 密度等级、强度等级、孔型孔结构及孔洞率、泛霜、石灰爆裂、沸煮吸水率和饱和系数、冻融、放射性核素限量</p> <p>烧结空心砖和空心砌块: 强度等级、密度等级、孔洞排列及其结构、泛霜、石灰爆裂、沸煮吸水率和饱和系数、冻融、放射性核素限量</p> <p>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干密度、抗压强度、干燥收缩、抗冻性、导热系数、放射性</p> <p>承重混凝土多孔砖: 孔洞率、强度等级、最大吸水率、线性干燥收缩率、抗冻性、碳化系数、软化系数、放射性</p>			
93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钢化玻璃	8	厚度及其允许偏差、抗冲击性、碎片状态、表面应力			
94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平板玻璃	5	尺寸偏差、对角线差、厚度偏差、厚薄差、外观质量、弯曲度、无色透明平板玻璃可见光透射比、本体着色平板玻璃透射比偏差	10块(120cm*60cm)	10块(120cm*60cm)	
95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冷轧带肋钢筋	8	力学性能(规定塑性延伸强度 RP0.2、抗拉强度 Rm、断后伸长率、强屈比 Rm/ RP0.2)、工艺性能(弯曲)、尺寸(横肋中点高、横肋间距)、重量偏差、表面标志、最大力总延伸率、表面质量	1.2m*5根	1.2m*5根	
96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热轧带肋钢筋	10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抗拉强度 Rm、断后伸长率 A、实测抗拉强度与实测屈服强度之比 Rm/ ReL、实测屈服强度与屈服强度特征值之比 ReL/ ReL、最大力总延伸率 A _{gt})、工艺性能(弯曲、反向弯曲)、化学成分(C、Si、Mn、P、S、Ce _q)、尺寸外形(横肋高、肋间距、横肋末端最大间隙、每米弯曲度)、重量偏差、金相组织、表面标志、表面质量	1.2m*5根	1.2m*5根	

97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热轧光圆钢筋	10	力学性能（屈服强度、抗拉强度 Rm、断后伸长率 A、最大力总延伸率 Agt）、工艺性能（弯曲）、化学成分（C、Si、Mn、P、S）、尺寸（不圆度、每米弯曲度、重量偏差）、表面质量		1.2m*5 根	1.2m*5 根
----	-----------	--------	----	---	--	----------	----------

98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防水卷材	5	<p>表 2 预铺防水卷材: 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拉力、拉伸强度、膜断裂伸长率、最大拉力时伸长率、拉伸时现象)、钉杆撕裂强度、抗静态荷载、耐热性、低温弯折性、低温柔性、渗油性、不透水性、热老化(拉力保持率、伸长率保持率、低温弯折性、低温柔性)、尺寸变化率</p> <p>表 3 湿铺防水卷材: 可溶物含量、拉伸性能(拉力、最大拉力时伸长率、拉伸时现象)、撕裂力、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卷材与卷材剥离强度(搭接边)(无处理、浸水处理、热处理)、渗油性、持粘性、热老化(拉力保持率、伸长率保持率、低温柔性)、尺寸变化率、热稳定性</p> <p>表 4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可溶物含量、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拉力、延伸率、浸水后质量增加、热老化(拉力保持率、延伸率保持率、低温柔性、尺寸变化率、质量损失)、渗油性、接缝剥离强度</p> <p>表 5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拉伸性能(拉力、最大拉力时延伸率、沥青断裂延伸率、拉伸时现象)、钉杆撕裂强度、耐热性、低温柔性、不透水性、剥离强度、渗油性、持粘性、热老化(拉力保持率、最大拉力时延伸率、低温柔性)、热稳定性、可溶物含量</p> <p>表 6 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 中间胎基上面树脂层厚度、拉伸性能(最大拉力、拉伸强度、最大拉力时伸长率、断裂伸长率)、热处理尺寸变化率、低温弯折性、不透水性、抗静态荷载、直角撕裂强度、梯形撕裂强度、吸水率、接缝剥离强度</p> <p>表 7 高分子防水材料-片材: 拉伸强度、拉伸伸长率、撕裂强度、不透水性、低温弯折、加热伸缩量、热空气老化(拉伸强度保持率、拉伸伸长率保持率)、耐碱性、复合强度(FS2型表层与芯层)</p> <p>表 8 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 中间胎基上面树脂层厚度、拉伸性能(最大拉力、拉伸强度、最大拉力时伸长率、断裂伸长率)、热处理尺寸变化率、低温弯折性、不透水性、抗静态荷载、直角撕裂强度、梯形撕裂强度、吸水率、接缝剥离强度</p>
表 1 卷材物理量: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mm	芯层厚度/mm	总厚度/mm
1	预铺防水卷材	800	4.0	4.0
2	湿铺防水卷材	800	4.0	4.0
3	弹性体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0	2.5	3.5
4	自粘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6.0	3.0	3.0
5	聚氯乙烯(PVC)防水卷材	4.0	2.0	2.0
6	高分子防水卷材-片材	8.0	3.0	3.0
7	热塑性聚烯烃(TPO)防水卷材	4.0	2.0	2.0
8	种植屋面用耐根系穿刺防水卷材	同防水材料, 详见表 1 序号 3-7	同防水材料, 详见表 1 序号 3-7	同防水材料, 详见表 1 序号 3-7

表 1 检测样品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每件重量 (kg)	检测样品数量 (件)	备用样品数量 (kg)	备注
1	制皂液/水 (液体)	第一组	10	5	检测皂液/水
		第二组	4	2	
2	配合物长管 防水涂料	第一组	12	6	检测长管
		第二组	6	3	
		第三组	6	3	
3	水乳型防腐 防水涂料	第一组	6	3	检测防腐
		第二组	2	1	
		第三组	2	1	
4	聚合物乳液 防水涂料	第一组	6	4	检测乳液
		第二组	4	2	
		第三组	4	2	

注 1: 多组产品检测时, 按组检测, 每组符合要求。
注 2: 每组样品应分别包装, 多组样品检测时, 应建立包装图, 标注每件重量。

99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防水涂料	5	<p>聚氨酯防水涂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苯、甲苯+乙苯+二甲苯、固体含量、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低温弯折性、不透水性、粘结强度、吸水率、热处理</p> <p>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氮、固体含量、拉伸强度 (无处理)、拉伸强度 (加热处理后保持率)、拉伸强度 (浸水处理后保持率)、断裂伸长率 (无处理)、断裂伸长率 (加热处理)、断裂伸长率 (浸水处理)、低温柔性、精制细度 (浸水处理)、不透水性</p> <p>水乳型沥青防水涂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氮、固体含量、耐热度、不透水性、粘结强度、低温柔性 (标准条件)、低温柔性 (热处理)、断裂伸长率 (标准条件)、断裂伸长率 (热处理)</p> <p>聚合物乳液建筑防水涂料: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游离甲醛、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总和、氮、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低温柔性、不透水性、固体含量、处理后的拉伸强度保持率 (加热处理)、处理后的拉伸强度保持率 (碱处理)、处理后的拉伸强度保持率 (酸处理)、处理后的断裂延伸率 (碱处理)、处理后的断裂延伸率 (酸处理)、处理后的断裂延伸率 (热处理)、加热延伸率</p>			
100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淋浴用花洒	10	<p>淋浴用花洒 (GB/T 23447—2009):管螺纹精度、安全性能、耐急冷急热性能、耐腐蚀性能、密封性能、机械强度、流量、整体抗拉性能、温降、手持式花洒防虹吸性能、喷射力、流量均匀性、淋浴器水效等级</p> <p>淋浴用花洒 (GB/T 23447—2023):管螺纹精度、安全性能、耐急冷急热性能、耐腐蚀性能、涂层附着强度、密封性能、机械强度、流量、抗拉性能、抗安装负载、温降、手持式花洒防虹吸性能、跌落测试、固定式花洒爆破压测试、喷射力、流量均匀性、淋浴器水效等级</p>	<p>执行 GB/T 23447—2009 标准的,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 件, 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 2 件作为备用样品。</p> <p>执行 GB/T 23447—2023 标准的,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8 件, 其中 4 件作为检验样品。</p>	<p>执行 GB/T 23447—2009 标准的,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4 件, 2 件作为备用样品。</p> <p>执行 GB/T 23447—2023 标准的,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8 件, 4 件作为备用样品。</p>	
101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陶瓷片密封水嘴	10	<p>螺纹、装配、金属污染物析出、抗水压机机械性能、密封性能、流量、抗安装负载、抗使用负载、表面耐腐蚀性能、防回流性能、流量均匀性、水嘴水效等级</p>	<p>洗面器水嘴或厨房水嘴每批次产品, 其中 5 件作为检验样品。</p> <p>其他用途水嘴每批次产品, 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p>	<p>洗面器水嘴或厨房水嘴每批次产品, 其中 5 件作为检验样品。</p> <p>其他用途水嘴每批次产品, 其中 2 件作为检验样品。</p>	

102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	15	<p>建筑用硅酮结构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硬度、拉伸粘结性（23℃、90℃、-30℃、浸水后）、热老化、VOC含量</p> <p>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弹性恢复率、拉伸模量、浸水后定伸粘结性、VOC含量</p> <p>中空玻璃用硅酮结构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硬度、拉伸粘结性（23℃、90℃、-30℃）、浸水后、热老化、VOC含量</p> <p>石材用建筑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弹性恢复率、拉伸模量、浸水后定伸粘结性、VOC含量</p> <p>中空玻璃用弹性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硬度、弹性恢复率、拉伸粘结性、VOC含量</p> <p>建筑窗用弹性密封胶：下垂度、表干时间、拉伸粘结性能、低温柔性、VOC含量</p> <p>聚氨酯建筑密封胶：表干时间、拉伸模量、弹性恢复率、浸水后定伸粘结性、VOC含量</p> <p>聚硫建筑密封胶：表干时间、拉伸模量、弹性恢复率、浸水后定伸粘结性、低温柔性、VOC含量</p> <p>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VOC含量、游离甲醛、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有机物</p>		<p>对单组分支装产品，从同批产品中随机抽取8支，4支为检验样品，对双组分桶装产品，从同批产品中随机抽取主剂、固化剂各1包装桶，再从中分别抽取主剂、固化剂样品。主剂样品总量不小于1kg，固化剂样品总量不小于1kg，将主剂样品和固化剂样品各分为两份，主剂样品每份至少2kg，固化剂样品每份至少0.5kg，其中一份为检验样品</p>	<p>对单组分支装产品，4支为备用样品，</p> <p>对双组分桶装产品，主剂样品每份至少2kg，固化剂样品每份至少0.5kg，其中一份为备用样品</p>
103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建筑用金属面绝热夹芯板	10	<p>规格尺寸和允许偏差（厚度、宽度）、粘结性能、彩色涂层钢板基板公称厚度、压型钢板公称厚度、密度</p>		<p>1米*3块（宽度为试样的实际宽度）</p>	<p>备1米3块（宽度为试样的实际宽度）</p>

表 1 包装件总数量。

104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陶瓷砖	20	尺寸（长度、宽度、厚度）、吸水率、断裂模数、破坏强度、耐磨性、有釉砖抗釉裂性、抗化学腐蚀性、耐污染性、放射性
105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炔泡沫塑料	10	绝热用模塑聚苯乙炔泡沫塑料：压缩强度、表面密度偏差、导热系数（平均温度 25℃）、吸水率、燃烧性能 绝热用挤塑聚苯乙炔泡沫塑料：压缩强度、吸水率、导热系数（平均温度 10℃、平均温度 25℃）、热阻（厚度 25mm 时）（平均温度 10℃、平均温度 25℃）、燃烧性能

序号	产品类型	抽样数量 (块)	初始件总数量 (块)	最终件总数量 (块)
1.	长边长度 < 600mm	不少于 10。	不少于 20。	不少于 10。
2.	长边长度 ≥ 600mm	不少于 12。	不少于 12。	不少于 10。

注：抽样时，以整箱为批，不拆单包装。抽样单元按抽样数量和最小抽样件数。

106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岩棉板	10	<p>绝热用岩棉板：密度单值允许偏差、纤维平均直径、渣球含量、酸度系数、导热系数、有机物含量、燃烧性能</p> <p>建筑用岩棉板：密度允许偏差、导热系数、质量吸湿率、憎水率、燃烧性能、短期吸水量、压缩强度、水萃取液 pH 值、甲醛释放量</p> <p>建筑外墙外保温用岩棉板：密度允许偏差、酸度系数、质量吸湿率、憎水率、导热系数、压缩强度、垂直于表面的抗拉强度、燃烧性能</p>	<p>绝热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样品不少于 20m²，其中至少有 10m² 作为检验样品。</p> <p>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样品不少于 6m²，其中至少有 3m² 作为检验样品。</p> <p>建筑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样品不少于 20m²，其中至少有 10m² 作为检验样品。</p> <p>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样品不少于 6m²，其中至少有 3m² 作为检验样品。</p> <p>建筑外墙外保温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样品不少于 20m²，其中至少有 10m² 作为检验样品。</p> <p>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抽取</p>	<p>绝热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10m² 为备用样品)</p> <p>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在同一批次产品中，3m² 作为备用样品。</p> <p>建筑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 10m² 为备用样品；</p> <p>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3m² 作为备用样品。</p> <p>建筑外墙外保温用岩棉板：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2) 级产品取样时，10m² 为备用样品；对燃烧性能明示为 A (A1) 级产品取样时，3m² 作为备用样品。</p>
-----	-----------	-----	----	---	---	--

107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地漏	10	<p>涂、镀层附着强度 耐清洁剂性能 承载能力 排水流量 自清能力 水封稳定性 密封性能</p>			
108	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智能坐便器	5	<p>智能坐便器能效水效限定值 水封恢复 污水置换 坐圈加热功能 对触及带电部件的防护 输入功率和电流 发热 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耐潮湿 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 非正常工作（不含 19.11 条款试验） 稳定性和机械危险 机械强度 结构（不含 22.46 条款） 内部布线 电源连接和外部软线 外部导线用接线端子 接地措施</p>		1台	1台

109	食品相关产品 非复合膜袋	感官要求 总迁移量 高锰酸钾消耗量 重金属(以Pb计) 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 脱色试验 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 限PA材质) 氯乙烯特定迁移量(限PVC、PVC材料) 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PVC材料) 特定迁移量(以镉计)(限PET材质) 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PBAT材质) 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 特定迁移总量(以1,3-丁二醇计)(限PBAT材质) 阻隔性能(氧气) 阻隔性能(水蒸气) 热封强度(限袋类产品)		膜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卷, 将每卷膜外层除去2m, 每卷膜各抽取2.5m ² , 其中2份作为检验样品, ; 袋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箱, 每箱中各抽取20个, 其中40个作为检验样品; 鲜膜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卷, 其中2卷作为检验样品。	膜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卷, 将每卷膜外层除去2m, 每卷膜各抽取2.5m ² , 1份作为备用样品 袋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箱, 每箱中各抽取20个, 其中20个作为备用样品 鲜膜类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3卷, 1卷作为备用样品
110	食品相关产品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 T)瓶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脱色试验、特定迁移量(以镉计)、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瓶口尺寸偏差、高度偏差、容量偏差、瓶口密封性能、跌落性能、耐热性能		50个(带原装瓶盖)	50个(带原装瓶盖)
111	食品相关产品 塑料杯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脱色试验、特定迁移量(以镉计)(限PET材质)、双酚A特定迁移量(限PC材质)、1,3-丁二烯特定迁移量(限PS、ABS材质)、丙烯腈特定迁移量(限AS、ABS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PA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氯乙烯特定迁移量(限PVC材质)、邻苯类增塑剂特定迁移量(限PVC材质)		对于材质为PET、PC、PS、ABS、AS、PA、PVC的塑料杯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14个, 其中检验样品12个; 对于其他材质的塑料杯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12个, 其中检验样品10个。	对于材质为PET、PC、PS、ABS、AS、PA、PVC的塑料杯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14个, 备用样品2个 对于其他材质的塑料杯产品, 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12个, 备用样品2个。

112	食品相关产品	塑料瓶盖	5	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重金属(以Pb计)、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脱色试验、特定迁移量(以锑计)(限PET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材质)、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双酚A特定迁移量(限PC材质)、氯乙烯迁移量(限PVC材质)、邻苯类增塑剂迁移量(限PVC材质)、1,3-丁二烯特定迁移量(限PS、ABS材质)、丙烯腈特定迁移量(限AS、ABS材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 抽取样品数量</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57 1344 1308 2128"> <thead> <tr> <th>序号</th> <th>产品种类</th> <th>抽样数量(个)</th> <th>检验样品数量(个)</th> <th>备用样品数量(个)</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td> <td>不少于2kg(L)且不少于6个独立包装</td> <td>4</td> <td>2</td> </tr> <tr> <td>2</td> <td>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td> <td>不少于3个独立包装</td> <td>2</td> <td>1</td> </tr> <tr> <td>3</td> <td>包装规格≥10kg(L)的大包装</td> <td>5个独立装,从每个大包装产品中随机抽取相应小包样品数,每一个小包质量不少于1kg(L)</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种类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	不少于2kg(L)且不少于6个独立包装	4	2	2	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	不少于3个独立包装	2	1	3	包装规格≥10kg(L)的大包装	5个独立装,从每个大包装产品中随机抽取相应小包样品数,每一个小包质量不少于1kg(L)	2	1
序号	产品种类	抽样数量(个)	检验样品数量(个)	备用样品数量(个)																					
1	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	不少于2kg(L)且不少于6个独立包装	4	2																					
2	包装规格≥2kg(L)的罐装液体	不少于3个独立包装	2	1																					
3	包装规格≥10kg(L)的大包装	5个独立装,从每个大包装产品中随机抽取相应小包样品数,每一个小包质量不少于1kg(L)	2	1																					
113	食品相关产品	手洗餐具洗涤剂	20	<p>手洗餐具用洗涤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总有效物含量、pH</p> <p>果蔬清洗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总有效物含量、总五氧化二磷含量、pH</p> <p>饮料用瓶清洗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总活性物含量、总五氧化二磷含量(以P2O5计) a</p> <p>食品工具和工业设备用酸性清洗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总五氧化二磷(P2O5)含量 a、表面活性剂含量 b、有效酸的质量分数(以HNO3计)、腐蚀率</p> <p>食品工具和工业设备用碱性清洗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总五氧化二磷(P2O5)含量 a、表面活性剂含量 b、总碱的质量分数(以NaOH计) c</p> <p>机洗餐具用洗涤剂产品及食品工业用(含复合主剂)洗涤剂: 总砷(以As计)、重金属(以Pb计)、甲醇、甲醛、1,4-二噁烷、菌落总数、大肠菌群</p>																					

114	食品相关产品	塑料 一次性餐 饮具	10	<p>感官要求</p> <p>总迁移量</p> <p>高锰酸钾消耗量</p> <p>重金属（以Pb计）</p> <p>脱色试验</p> <p>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p> <p>特定迁移总量（以铸计）（限PET材质）</p> <p>特定迁移总量（以己内酰胺计）（限PA材质）</p> <p>特定迁移总量（限PVC、PVDC材质）</p> <p>氯乙烯特定迁移量（限PVC、PVDC材质）</p> <p>大肠菌群</p> <p>沙门氏菌</p> <p>霉菌计数</p> <p>特定迁移总量（以对苯二甲酸计）（限PET材质）</p> <p>特定迁移总量（以乙二醇计）（限PET材质）</p> <p>特定迁移总量（以1,4-丁二醇计）（限PB(A)T材质）</p> <p>1,3-丁二烯迁移量（限有丁二烯单体的聚合物）</p> <p>苯乙烯和乙苯残留量（限PS材质）</p> <p>邻苯类增塑剂迁移量（限PVC材质）</p>		<p>每批次产品抽取不少于3份最小销售独立包装，每份样品抽样数量不少于40只/个，其中2份作为检验样品，1份作为备用样品。每份样品质量应不少于100g且与食品接触面的最小表面积应不小于10dm²。若最小销售包装不是40只/个的整数倍，需按采样数折算，保证抽样不少于80只/个，各样不少于40只/个，避免损坏原包装。</p>	<p>每批次产品抽取不少于3份最小销售独立包装，每份样品抽样数量不少于40只/个，其中2份作为检验样品，1份作为备用样品。每份样品质量应不少于100g且与食品接触面的最小表面积应不小于10dm²。若最小销售包装不是40只/个的整数倍，需按采样数折算，保证抽样不少于80只/个，各样不少于40只/个，避免损坏原包装。</p>
115	食品相关产品	不锈钢 真空杯	10	<p>感官要求、砷、镉、镍、铬、铅、锑、铝、钴、铜、锰、钼、锡、锌</p>		<p>2个</p>	<p>2个</p>
116	食品相关产品	纸杯	15	<p>感官要求、总迁移量、高锰酸钾消耗量a、重金属（以Pb计）、铅(Pb)、砷(As)、荧光性物质、甲醛、1,3-二氯-2-丙醇、3-氯-1,2-丙二醇、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感官指标、渗漏性能、杯身挺度</p>			

117	食品相关产品	密胺塑料	15	感官要求 总迁移量 高锰酸钾消耗量 重金属（以Pb计） 脱色试验 芳香族伯胺迁移总量 三聚氰胺特定迁移量 特定迁移总量（以甲醛计）		筷子：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80 支，其中 60 支作为检验样品。 其它产品：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60 个，其中 40 个作为检验样品	筷子：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80 支，20 支作为备用样品 其它产品：每批次产品抽取样品 60 个，20 个作为备用样品。
118	食品相关产品	竹木餐饮具	5	感官要求 总迁移量 甲醛 二氧化硫 五氯苯酚及其盐类（以五氯苯酚计） 噻菌灵 邻苯基苯酚 抑霉唑 联苯 大肠菌群 a 沙门氏菌 a 志贺氏菌 b 金黄色葡萄球菌 b 溶血性链球菌 b 霉菌 b	砧板、托盘、分格餐盘等产品抽取样品 10 个，其中 6 个作为检验样品；碗、盘、杯、锅铲、蒸笼等产品抽取样品 30 个，其中 20 个作为检验样品；刀、勺类产品抽取样品 60 个，其中 40 个作为检验样品；一次性筷子（含筷头）抽样数量为 200 双，其中 100 双作为检验样品；非一次性筷子抽样数量为 100 双，其中 70 双作为检验样品；雪糕柄、叉、签等抽样数量为 600 支，其中 300 支作为检验样品	砧板、托盘、分格餐盘等产品抽取样品 10 个，4 个作为备用样品；碗、盘、杯、锅铲、蒸笼等产品抽取样品 30 个，10 个作为备用样品；刀、勺类产品抽取样品 60 个，20 个作为备用样品；一次性筷子（含筷头）抽样数量为 200 双，100 双作为备用样品；非一次性筷子抽样数量为 100 双，30 双作为备用样品；雪糕柄、叉、签等抽样数量为 600 支，300 支作为备用样品	

119	电工及材料产品	成套电力开关和制备	10	<p>成套设备的防护等级</p> <p>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p> <p>电击防护和保护电路完整性</p> <p>介电性能</p> <p>绝缘材料耐受内部电效应引起的非正常发热和着火的验证</p>		
120	电工及材料产品	家用和类似用途插头插座	10	<p>固定式插座（不带电源适配器）：尺寸检查、防触电保护、接地措施、固定式插座的结构、耐潮、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温升、拔出插头所需的力、耐热、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p> <p>插头：尺寸检查、防触电保护、接地措施、插头和移动式插座的结构、耐潮、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温升、耐热、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p> <p>延长线插座（不带电源适配器）：尺寸检查、防触电保护、接地措施、延长线插座的结构、耐潮、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温升、拔出插头所需的力、耐热、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p> <p>转换器（不带电源适配器）：尺寸检查、防触电保护、接地措施、移动式电器附件的结构/转换器的结构、耐潮、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温升、拔出插头所需的力、耐热、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通过密封胶的距离</p>	6个	6个
121	电工及材料产品	家用和类似用途固定式电气装置的开关	10	<p>防触电保护</p> <p>结构要求</p> <p>防潮</p> <p>绝缘电阻和电气强度</p> <p>温升</p> <p>荧光灯电路的正常操作</p> <p>机械强度</p> <p>耐热</p> <p>爬电距离、电气间隙和穿通密封胶距离</p>		

位为平方米 (mm²) 。
(注：以上所有样品数量均为最低值。)

123	电工及材料产品 商品煤	25	GB 34169-2017 挥发分、全硫、灰分、磷含量、氟含量、砷含量、汞含量、氟含量 GB 34170-2017 发热量、全硫、挥发分、磷含量、氟含量、砷含量、汞含量、氟含量 GB/T 31356-2014 全水分、灰分、挥发分、全硫、发热量、煤中磷含量、煤中氟含量、煤中砷含量、煤中汞含量、煤中氟含量	商品煤：动力用煤：18kg 冶金用煤：4kg 化原料用煤：15kg 民用散煤：蜂窝煤：6块 其他型煤：4kg（不少于20块） 民用散煤：15kg	商品煤：动力用煤：18kg 冶金用煤：4kg 化原料用煤：15kg 民用散煤：蜂窝煤：6块 其他型煤：4kg（不少于20块） 民用散煤：15kg
124	电工及材料产品 家用和类似用途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	10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不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RCCB)：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螺钉、载流部件和连接、连接外部导线的接线端子 家用和类似用途的带过电流保护的剩余电流动作断路器(RCBO)：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螺钉、载流部件和连接、连接外部导线的接线端子	1个	1个
125	电工及材料产品 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10	总氮(N)的质量分数、有效磷(P2O5)的质量分数、总养分(N+P2O5)的质量分数、水溶性磷占有效磷百分率、粒度(1.00mm~4.00mm)、总磷、总镉、总铝、总铬、总汞、总铈、总铈、包装标识(产品名称、产品类别、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等)		

126	农业生产资料	复肥	10	<p>复合肥料：总氮(N)、有效磷(P205)、氧化钾(K20)、总养分(N+P205+K20)、水溶性磷占有有效磷百分率、硝态氮、粒度(1.00mm~4.75mm或3.35mm~5.60mm)、氟离子、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缩二脲、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含氯标识、警示语、名称中的禁用语)</p> <p>掺混肥料(BB肥)：总氮(N)、有效磷(P205)、氧化钾(K20)、总养分(N+P205+K20)、水溶性磷占有有效磷的百分率、粒度(2.00mm~4.75mm)、氟离子、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缩二脲、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含氯标识、其他、名称中的禁用语)</p> <p>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总氮(N)含量、有效五氧化二磷(P205)含量、总氧化钾(K20)含量、总养分(N+P205+K20)含量、有机质含量、酸碱度(pH值)、粒度(1.00mm~4.75mm或3.35~5.60mm)、氟离子含量、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总砷、总汞、总铊、铜离子含量、缩二脲、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含氯标识、其他、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抽检时间为2026年3月至4月底</p>	500g	500g
127	农业生产资料	钾肥	10	<p>农业用硫酸钾：水溶性氧化钾(K20)的质量分数、硫(S)的质量分数、氟离子(Cl-)的质量分数、游离酸(以H2SO4计)的质量分数、粒度(粒径1.00mm~4.75mm或3.35mm~5.60mm)、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总铈、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肥料级氯化钾：氧化钾(K20)的质量分数、水分(H2O)的质量分数、氯化钠(NaCl)的质量分数、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粒度(1.00mm~4.75mm、2.00mm~4.00mm)、颗粒平均抗压碎力、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总铈、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农业用硝酸钾：氧化钾(K20)的质量分数、总氮(N)的质量分数、氟离子(Cl-)的质量分数、水分(H2O)的质量分数、水不溶物的质量分数、粒度(1.00mm~4.75mm、1.00mm以下)、总砷、总镉、总铅、总汞、总铊、总铈、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抽检时间为2026年3月至4月底</p>		

128	农业生产资料	磷肥	10	<p>过磷酸钙：有效磷(以P₂O₅计)的质量分数、水溶性磷(以P₂O₅计)的质量分数、硫(以S计)的质量分数、游离酸(以P₂O₅计)的质量分数、游离水的质量分数、粒度(1.00mm~4.75mm或3.35mm~5.60mm)的质量分数、总砷、总镉、总铅、总铬、总汞、总铈、总铊、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钙镁磷肥：有效五氧化二磷(P₂O₅)、水分(H₂O)、细度(通过0.25mm试验筛)、粒度(2.00mm~4.75mm)、有效钙(Ca)、可溶性硅(SiO₂)、有效镁(Mg)、颗粒平均抗压碎力、溶散率、总砷、总镉、总铅、总铬、总汞、总铈、总铊、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抽检时间为2026年3月至4月底</p>		
129	农业生产资料	氮肥	10	<p>尿素：总氮(N)的质量分数、亚甲基二脲(以HCHO计)的质量分数、总砷、总镉、总铅、总铬、总汞、总铈、缩二脲的质量分数、包装标识(养分含量、警示语、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农业用氯化铵：总氮(N)的质量分数(以干基计)、水的质量分数、钠盐的质量分数(以Na计)、粒度(2.00mm~4.75mm)、颗粒平均抗压碎力、总砷、总镉、总铅、总铬、总汞、总铈、缩二脲、包装标识(养分含量、名称中的禁用语)</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抽检时间为2026年3月至4月底</p>	500g	500g
130	农业生产资料	生物有机肥	10	<p>外观(感官)、有效活菌数、有机质(已干基计)、水分、pH、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死亡率、总汞、总砷、总镉、总铅、总铬</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抽检时间为2026年3月至4月底</p>		

131	农业生产资料	有机肥料	15	<p>总氮 (N)、总磷 (P2O5)、总钾 (K2O)、总养分 (N+P2O5+K2O) 的质量分数 (以烘干基计)、有机质的质量分数 (以烘干基计)、水分 (鲜样) 的质量分数、酸碱度 (pH)、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总砷 (As)、总镉 (Cd)、总铅 (Pb)、总铬 (Cr)、总汞 (Hg)、总铊、氯离子的质量分数、缩二脲、蛔虫卵死亡率、粪大肠菌群数、包装标识 (总养分含量、有机质含量、含氯标识、名称中的禁用语等)</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 抽检时间为 2026 年 3 月至 4 月底</p>	<p>将样品缩分至约 2kg, 分装于 3 个洁净、干燥的塑料瓶中, 每份样品重量不少于 600g。2 份作为检验样品。</p>	<p>将样品缩分至约 2kg, 分装于 3 个洁净、干燥的塑料瓶中, 每份样品重量不少于 600g, 另 1 份作为备用样品</p>
132	农业生产资料	农用薄膜	15	<p>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 标称厚度、厚度偏差、拉伸负荷 (纵、横向)、断裂标称应变 (纵、横向)、直角撕裂负荷 (纵、横向) 农业用聚乙烯吹塑棚膜: 拉伸强度、断裂标称应变、直角撕裂强度、透光率*、雾度*、初滴时间**、厚度取限偏差、厚度平均偏差 农业用乙烯-乙酸乙烯酯共聚物 (EVA) 吹塑棚膜: 拉伸强度、断裂标称应变、直角撕裂强度、透光率、雾度、初滴时间、厚度取限偏差、厚度平均偏差</p>	<p>因农资产品具有季节性, 抽检时间为 2026 年 3 月至 4 月底</p>	<p>每批次地膜产品随机抽取 2 卷薄膜, 其中 1 卷为检验样品。每批次棚膜产品随机抽取两卷薄膜, 现场将抽取到的两卷薄膜去掉外层 2 米后, 每卷沿宽度方向取一块面积 4 平方米, 且保证样品折叠后面积不小于 A4 纸大小且表面无折痕, 其中一块样品为检验样品。</p>	<p>每批次地膜产品随机抽取 2 卷薄膜, 1 卷为备用样品。每批次棚膜产品随机抽取两卷薄膜, 现场将抽取到的两卷薄膜去掉外层 2 米后, 每卷沿宽度方向取一块面积 4 平方米, 且保证样品折叠后面积不小于 A4 纸大小且表面无折痕, 一块样品为备用样品。</p>

注: 抽检费用包含样品采购费、检验费用, 以及其他服务等。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一、实施条件

1.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 合同包 1: 合同签订日至 2025 年 12 月底; 合同包 2: 2025-2026 年鉴定抽检, 合同签订日至 2026 年 6 月底; 2026 年第一、二季度监督抽检, 监督抽检时间 2026 年 1 月至 6 月底; 食品安全快检, 合同签订日至 2025 年 12 月底; 2026 年节假日专项监督抽检、省冬运会抽检 (第一、二季度), 抽检时间 2026 年 1 月至 6 月底。合同包 3: 合同签订日至 2026 年 6 月;

二、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为中标价

三、款项结算

1.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2. 货币单位: 人民币

3. 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40% 作为预付款, 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后续付款根据项目进展情况, 按进度支付款项, 项目验收完成后, 甲方根据验收情况, 据实支付剩余款项。在甲方复检完成后, 乙方出具全部抽检报告和总费用发票后, 如检验结果无异议, 或虽有异议但乙方能做合理解释, 一次性支付费用。

四、服务保证

1. 本次政府采购所有采购内容及项目, 都必须符合国家对各项采购货物及服务行业质量标准要求, 对有问题及质量无法达标的采购货物和服务, 拒绝验收。

2. 符合国家要求, 确保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五、服务承诺

以投标文件、澄清表 (函)、合同等相关文件为准。

六、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不能满足合同要求, 采购人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 并要求中标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

若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产生纠纷，由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公司一份，财政部门备案一份，效力相同。

3.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九、其他

在签订合同中具体明确。

格式 1: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委托协议

(重点商品)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方委托乙方对重点商品抽检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依据《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总局令第 18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抽查工作。

第二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服务内容:按照委托人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提供检验检测,出具有效的检验报告,并对报告真实性负责。

质量标准:依照检测样品的国家标准。对没有国家标准的,可按照地方标准、质量标准和相关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产品标签明示值或国家明文规定的限量值及国家指定的特定检验方法等进行检验。

第三条 抽检信息未经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公布和透露;抽检结果及有关数据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负责开展相关产品的抽检工作;
2. 协助乙方抽取样品,监督乙方抽取样品相关工作;
3. 维护被抽检产品企业的合法权益。
4. 在抽样给乙方送检的同时,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备样品进行复检,复检率为 3%-5%。
5.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6.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按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总局令第 18 号）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和细则等要求开展产品质量抽检工作；

2.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抽样、检验、检验报告资料移送等工作；

3. 保证抽取产品样品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 无过错，获得报酬的权利。

5. 熟悉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监督信息系统(<http://119.23.147.182:8096/>)操作流程，完成系统中相关工作；乙方抽样时自备录像设备、笔记本(平板)电脑、便携打印机，不得向被抽检企业收取任何费用。

第六条 验收

1.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现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相关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响应文件中按相关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乙方不按《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总局令第 18 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方案和细则等要求开展工作，以及出具虚假、错误检测报告书的，甲方扣除相应的检测费用，并追究相关责任；虚假、错误检测报告书给被抽检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结果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记录，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乙方则需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和由此产生的抽样和检验有关费用，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第七条 费用支付：

1. 费用金额：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40%作为预付款，大写：_____元整（小写¥ _____元）。

后续付款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进度支付款项，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根据验收情况，据实支付剩余款项。在甲方复检完成后，乙方出具全部抽检报告和总费用发票后，如检验结果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乙方能做合理解释，一次性支付费用。 3.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4. 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第八条 承担流通领域抽查任务的,乙方应联系生产企业确认是其生产的抽样产品,不能确认的不能列为抽检范围,如在异议处理阶段出现生产企业确认非其生产的产品,将取消该批次抽检费用。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有效期自生效日至 年 月 日。

第十一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4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作规定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合同模版,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格式 2: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重点商品等抽检服务项目委托合同 (食品抽检)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甲方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 为确保

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 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食品安全检验检测, 未涉及的抽检品种, 检验项目可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予以增补。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服务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按照委托人要求,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提供食品检验检测, 出具有效的检验报告, 并对报告真实性负责。

依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实施细则》检验方法等进行检验。对没有国家标准的, 可按照地方标准、质量标准和相关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企业标准、产品标签明示值或国家明文规定的限量值及国家指定的特定检验方法等进行检验。

第四条 验收

1. 合同约定事项完成后, 验收由甲方组织, 乙方配合进行, 验收后出具验收报告。

验收标准: 根据《国家食品安全监督实施细则》、乙方提供的检验报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相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甲乙双方如对相关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 由甲方在招标与相应文件中按相关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结果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记录, 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 乙方则需承担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和由此产生的抽样和检验有关费用, 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第五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费用金额:

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 40%作为预付款,大写: _____ 元整(小写¥ _____ 元)。

后续付款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进度支付款项,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根据验收情况,据实支付剩余款项。在甲方复检完成后,乙方出具全部抽检报告和总费用发票后,如检验结果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乙方能做合理解释,一次性支付费用。

3.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4. 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第六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七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并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在抽样给乙方送检的同时,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备样品进行复测,复测率为3%-5%。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若服务过程中，乙方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对检验检测工作产生不良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3.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柒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贰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合同模版，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 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设计。第一、二、三、四、五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 第六部分投标响应方案部分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采购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封面及目录格式

合同包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函	X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X
一、	开标一览表	X
二、	分项报价	X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第四部分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X
一、	投标人基本信息	X
二、	企业关系关联说明	X
三、	投标人性质	X
四、	其他	X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第六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X
一、	商务偏离表	X
二、	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响应	X
三、	投标方案	X
四、	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X
五、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说明	X

第一部分 投标函

榆林榆呼百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_____（合同包名称）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专用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视其为无效投标。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一、开标一览表

合同包名称：

项目编号：

	内容	服务期	备注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 以上费用均为含税。

二、分项报价表

各投标人根据招标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自拟格式报价。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按“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条规定”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书面声明函》、《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如有）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认真填写此表，如填写不属实将被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现委派（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合同包名称》（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授权有效期：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一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另一面)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此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不少于 90 日历天，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书面声明函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方作为合同包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网上承诺开始时间以系统自动生成时间为准）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承诺有效期为 1 年，须后附截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投标信用承诺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在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他 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 20181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 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网上承诺开始时间以系统自动生成时间为准）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网上承诺开始时间以系统自动生成时间为准）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须后附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网上承诺开始时间以系统自动生成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须后附截图。）

第四部分 投标人基本信息及其概况

一、投标人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 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 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族 人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 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 _____（填写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提供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详细填写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填写将否决投标。

三、投标人性质

中/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或声明函填写错误的，将视同为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____；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三、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四、其他

投标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第五部分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一、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程度	偏离简述 或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4				
5				
6				
...				
...				

注：本表“偏离程度”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二、商务要求及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各条款要素，结合第四章《招标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四、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2				
.....				
数量合计（个）：				

五、投标人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此页以下无正文-----